

# 2023年度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隶属于中山市人民政府的正处级机关单位。主要职责：

（一）研究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工作相关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和城市防空袭方案，编制相关建设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实行行业管理。

（二）参与编制、审查城市总体规划、分区规划、详细规划和专项规划。

（三）负责建立健全工程技术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组织大中型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审查和重大技术难题、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处理和方案优化工作。

（四）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图审查（含防雷）、招标投标、工程造价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建设工程施工、监理、商品混凝土企业市场行为的监督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注册执业人员的执业行为。负责办理企业资质、建筑工程施工许可、人防许可、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等行政许可事项，承担服务事项的受理、审批工作。

（五）负责编制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政府投资公益性项目的新建和改扩建规划、年度投资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协调项目建设单位和属地政府推进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含因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导致电力设施迁改）项目的土地、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按照职责对市土地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进行业务指导，办理相关报批

手续。指导镇街的村镇建设工作。

（六）负责指导、监督检查全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工程质量 and 安全生产工作，规范燃气、散装水泥和现场搅拌混凝土管理工作，指导全市房屋的安全监督管理和鉴定工作，开展房屋安全检查。组织或参与工程建设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等。

（七）负责房地产开发行业的行政管理以及房地产开发企业的资质管理工作。负责房地产交易管理工作。负责房地产经纪活动、房屋租赁市场、房地产评估行业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市物业管理工 作，对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进行指导和监督。

（八）承担推进住房改革与发展以及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指导全市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管理工作。组织开展住房保障需求调查、房源筹集管理。负责审核住房保障准入资格。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财政住房保障资金安排并监督组织实施。

（九）编制人民防空建设规划，加强城市人民防空建设。负责人民防空工程的建设及维护管理工作，管理人民防空经费、物资和资产，做好国防动员以及人防信息化管理工作。

（十）编制本行政区域的防震规划，管理本地区地震烈度区划，负责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和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的监督管理。开展地震监测，做好预报和地震信息服务工作。

（十一）负责建设工程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和新材料的推广应用工作。

（十二）牵头组织有关行业应急救援工作。协调处理住房和城乡建设、住房保障、人民防空领域有关纠纷、投诉处理工作。

（十三）组织老旧小区改造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贯彻执行。拟订全市城镇老旧小区项目实施有关政策、标准及技术

规范，统筹开展全市城镇老旧小区摸底工作，负责组织编制全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实施方案及年度计划。协助镇街编制老旧小区改造实施方案并指导实施，统筹组织城镇老旧小区项目审核报备工作，负责全市城镇老旧小区项目统筹实施、监督和考评。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机构设置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根据单位的主要职能内设17个科室、7个纳入局本级编制范围的非独立核算下属事业单位以及5个独立核算单位。

17个科室包括：1、办公室，2、综合法规科，3、财务管理科，4、审批服务办公室，5、总工办公室，6、建筑市场监管科，7、城乡建设科，8、质量安全监督科，9、房地产管理科，10、物业管理科，11、住房保障科，12、人防科，13、组织人事科，14、消防管理科，15、招投标管理科，16、燃气管理科，17、老旧小区改造科。

7个纳入局本级编制范围的非独立核算下属事业单位包括1、中山市工程建设技术事务中心，2、中山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事务中心，3、中山市建设工程造价事务中心，4、中山市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事务中心，5、中山市房屋管理事务中心，6、中山市房屋租赁事务中心，7、中山市地震监测事务中心。

5个独立核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1、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2、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3、中山市建设工程安全事务中心，4、中山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5、中山市房地产交易管理事务中心。

人防科和人防指挥信息保障服务中心因机构改革，2023年3月划转至市发展改革局。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2022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3个，包括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本级（局机关和7个纳入局本级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5个独立核算下属单位。分别是：

7个纳入局本级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具体包括：1、中山市工程建设技术事务中心，2、中山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事务中心，3、中山市建设工程造价事务中心，4、中山市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事务中心，5、中山市房屋管理事务中心，6、中山市房屋租赁事务中心，7、中山市地震监测事务中心。

5个独立核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1、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2、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事务中心，3、中山市建设工程安全事务中心，4、中山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5、中山市房地产交易管理事务中心。

## 第二部分：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7,755.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85.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87,977.31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10.49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6,093.54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91.6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452.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86.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6,056.1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31,157.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813.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2,00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790.0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0.1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53,660.5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06,024.85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306,024.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b>总计</b>	30	306,024.85	<b>总计</b>	60	306,024.8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6,024.85	305,733.22	0.00	0.00	0.00	0.00	291.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5.15	48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69.39	469.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9.39	469.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5	港澳台事务	9.84	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505	台湾事务	9.84	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5	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5	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2.67	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7	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3	国防支出	10.49	10.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306	国防动员	10.49	10.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6,093.54	6,09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3,884.29	3,884.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3,884.29	3,884.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2,127.58	2,127.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3	技校教育	23.83	23.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2,103.76	2,103.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81.66	81.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81.66	81.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2.41	3,452.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52.41	3,452.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16.93	1,616.93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3.20	50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0.03	880.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2.24	45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6.00	48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486.00	48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86.00	48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056.10	6,056.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4,016.10	4,016.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016.10	4,016.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1,157.42	130,865.79	0.00	0.00	0.00	0.00	291.6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871.63	30,87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8,698.20	8,69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7.80	357.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9.49	19.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731.37	731.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8,150.90	18,15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913.88	2,913.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307.34	3,307.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307.34	3,307.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1,609.86	61,609.40	0.00	0.00	0.00	0.00	0.4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1,609.86	61,609.40	0.00	0.00	0.00	0.00	0.46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60.70	76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60.70	76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510.23	30,219.05	0.00	0.00	0.00	0.00	291.17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9,420.31	29,129.13	0.00	0.00	0.00	0.00	291.17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1,004.24	1,004.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85.68	85.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97.66	4,097.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4,097.66	4,097.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13.00	81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813.00	81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813.00	81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4	公路建设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0.05	1,790.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36.62	736.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52.00	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478.62	478.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3.43	1,053.4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3.43	1,053.4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10	2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1.82	11.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11.82	11.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	地震事务	8.28	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04	地震监测	8.28	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3,660.59	153,660.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3,660.59	153,660.59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3,660.59	153,660.5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6,024.85	15,955.79	290,069.0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5.15	0.00	485.15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69.39	0.00	469.39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9.39	0.00	469.39	0.00	0.00	0.00
20125	港澳台事务	9.84	0.00	9.84	0.00	0.00	0.00
2012505	台湾事务	9.84	0.00	9.84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5	0.00	3.25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5	0.00	3.25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2.67	0.00	2.67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7	0.00	2.67	0.00	0.00	0.00
203	国防支出	10.49	0.00	10.49	0.00	0.00	0.00
20306	国防动员	10.49	0.00	10.49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6,093.54	0.00	6,093.54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3,884.29	0.00	3,884.29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3,884.29	0.00	3,884.29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2,127.58	0.00	2,127.58	0.00	0.00	0.00
2050303	技校教育	23.83	0.00	23.83	0.00	0.00	0.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2,103.76	0.00	2,103.76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81.66	0.00	81.66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81.66	0.00	81.6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2.41	3,452.4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52.41	3,452.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16.93	1,616.93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3.20	503.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0.03	880.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2.24	452.2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6.00	0.00	486.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486.00	0.00	486.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86.00	0.00	486.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056.10	0.00	6,056.1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4,016.10	0.00	4,016.1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016.10	0.00	4,016.1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1,157.42	11,449.95	119,707.47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871.63	11,449.95	19,421.68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8,698.20	8,698.2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7.80	0.00	357.80	0.00	0.00	0.0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9.49	0.00	19.49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731.37	0.00	731.37	0.00	0.00	0.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8,150.90	0.00	18,150.9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913.88	2,751.75	162.12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307.34	0.00	3,307.34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307.34	0.00	3,307.34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1,609.86	0.00	61,609.86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1,609.86	0.00	61,609.86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60.70	0.00	760.7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60.70	0.00	760.7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510.23	0.00	30,510.23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9,420.31	0.00	29,420.31	0.00	0.00	0.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1,004.24	0.00	1,004.24	0.00	0.00	0.00
212081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85.68	0.00	85.68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97.66	0.00	4,097.66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4,097.66	0.00	4,097.66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13.00	0.00	813.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813.00	0.00	813.00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813.00	0.00	813.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2140104	公路建设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0.05	1,053.43	736.62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36.62	0.00	736.62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52.00	0.00	52.00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478.62	0.00	478.62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3.43	1,053.4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3.43	1,053.43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10	0.00	20.1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1.82	0.00	11.82	0.00	0.00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11.82	0.00	11.82	0.00	0.00	0.00
22405	地震事务	8.28	0.00	8.28	0.00	0.00	0.00
2240504	地震监测	8.28	0.00	8.28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3,660.59	0.00	153,660.59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3,660.59	0.00	153,660.59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3,660.59	0.00	153,660.5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7,755.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85.15	485.1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87,977.31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10.49	10.49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6,093.54	6,093.54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52.41	3,452.4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86.00	486.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6,056.10	6,056.1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30,865.79	96,549.08	34,316.7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13.00	813.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2,000.00	2,00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90.05	1,790.0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0.10	20.1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53,660.59	0.00	153,660.59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05,733.22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305,733.22	117,755.91	187,977.31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305,733.22	<b>总计</b>	64	305,733.22	117,755.91	187,977.3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7,755.91	15,955.79	101,800.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5.15	0.00	485.1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69.39	0.00	469.39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9.39	0.00	469.39
20125	港澳台事务	9.84	0.00	9.84
2012505	台湾事务	9.84	0.00	9.84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5	0.00	3.25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5	0.00	3.25
20132	组织事务	2.67	0.00	2.67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7	0.00	2.67
203	国防支出	10.49	0.00	10.49
20306	国防动员	10.49	0.00	10.49
205	教育支出	6,093.54	0.00	6,093.54
20502	普通教育	3,884.29	0.00	3,884.29
2050204	高中教育	3,884.29	0.00	3,884.29
20503	职业教育	2,127.58	0.00	2,127.58
2050303	技校教育	23.83	0.00	23.83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2,103.76	0.00	2,103.76
20507	特殊教育	81.66	0.00	81.66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81.66	0.00	81.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2.41	3,452.4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52.41	3,452.4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16.93	1,616.9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3.20	503.2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0.03	880.0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2.24	452.2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6.00	0.00	486.00
21004	公共卫生	486.00	0.00	486.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86.00	0.00	486.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056.10	0.00	6,056.10
21103	污染防治	4,016.10	0.00	4,016.1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016.10	0.00	4,016.1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000.00	0.00	2,00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000.00	0.00	2,00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40.00	0.00	40.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40.00	0.00	4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6,549.08	11,449.95	85,099.1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871.63	11,449.95	19,421.68
2120101	行政运行	8,698.20	8,698.2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7.80	0.00	357.80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19.49	0.00	19.49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731.37	0.00	731.37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8,150.90	0.00	18,150.9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913.88	2,751.75	162.12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307.34	0.00	3,307.34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307.34	0.00	3,307.3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1,609.40	0.00	61,609.4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1,609.40	0.00	61,609.4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60.70	0.00	760.7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760.70	0.00	760.70
213	农林水支出	813.00	0.00	813.00
21301	农业农村	813.00	0.00	813.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813.00	0.00	813.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000.00	0.00	2,000.00
2140104	公路建设	2,000.00	0.00	2,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90.05	1,053.43	736.6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36.62	0.00	736.62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52.00	0.00	52.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00.00	0.00	200.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478.62	0.00	478.62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00	0.00	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3.43	1,053.4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3.43	1,053.43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10	0.00	20.1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1.82	0.00	11.82
2240109	应急管理	11.82	0.00	11.82
22405	地震事务	8.28	0.00	8.28
2240504	地震监测	8.28	0.00	8.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43.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0.59
30101	基本工资	1,358.89	30201	办公费	162.36
30102	津贴补贴	4,870.20	30202	印刷费	25.54
30103	奖金	1,617.00	30203	咨询费	1.4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31	30204	手续费	0.25
30107	绩效工资	787.17	30205	水费	4.4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8.03	30206	电费	80.3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4.24	30207	邮电费	39.2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0.8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99.3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23	30211	差旅费	38.9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4.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53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1.8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31.32	30214	租赁费	6.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91.15	30215	会议费	2.49
30301	离休费	77.35	30216	培训费	26.19
30302	退休费	1,432.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4.78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79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8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3.37
30307	医疗费补助	97.8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6.74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7.61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26.48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4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9.7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1.6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6.4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9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534.26		公用经费合计	1,421.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87,977.31	187,977.31	0.00	187,977.31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34,316.72	34,316.72	0.00	34,316.72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0,219.05	30,219.05	0.00	30,219.05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29,129.13	29,129.13	0.00	29,129.13	0.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0.00	1,004.24	1,004.24	0.00	1,004.24	0.00
212081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0.00	85.68	85.68	0.00	85.68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4,097.66	4,097.66	0.00	4,097.66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0.00	4,097.66	4,097.66	0.00	4,097.66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53,660.59	153,660.59	0.00	153,660.59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53,660.59	153,660.59	0.00	153,660.59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53,660.59	153,660.59	0.00	153,660.5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59	1.53	8.46	0.00	8.46	5.60	14.77	1.53	8.46	0.00	8.46	4.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总收入306,024.8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06,024.8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7,755.9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818.61万元，增长70.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全力开展房地产领域拼经济工作，增加购房消费券活动经费；二是加大对外宣传力度，通过城市置业形象宣传投放等方式宣传我市良好人居环境；三是中山市看守所扩建项目、中山市消防救援综合训练基地建设项目等基建项目的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7,977.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54,792.12万元，下降70.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基建项目年度投资额变动，岐江道工程（东岸-广澳高速至恒发街）、中山市中心组团黑臭（未达标）水体整治提升工程等使用债券资金的基建项目的支出减少；二是代建项目可研评估和概算评审费用减少；三是岐澳古道修复工程费用减少；四是镇街组团群众体育公园设施建设补助资金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291.6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37.32万元，下降74.2%。主要变动情况：代管资金基建项目年度投资额变动，柏苑、松苑、华柏小区基础设施修缮等使用代管资金的项目支出减少。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总支出306,024.8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06,024.8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5,955.7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7万元，下降0%。主要变动情况：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厉行节约，压减回收非刚性支出。

2. 项目支出290,069.0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06,809.35万元，下降58.4%。主要变动情况：基建项目的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05,733.2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7,755.9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818.61万元，增长70.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全力开展房地产领域拼经济工作，增加购房消费券活动经费，二是加大对外宣传力度，通过城市置业形象宣传投放等方式宣传我市良好人居环境，三是中山市看守所扩建项目、中山市消防救援综合训练基地建设项目等基建项目的支出增加；政府

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7,977.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54,792.12万元，下降70.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基建项目年度投资额变动，岐江道工程（东岸-广澳高速至恒发街）、中山市中心组团黑臭（未达标）水体整治提升工程等使用债券资金的基建项目的支出减少，二是代建项目可研评估和概算评审费用减少，三是岐澳古道修复工程费用减少，四是镇街组团群众体育公园设施建设补助资金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05,733.2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7,755.9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7,450.57万元，增长67.5%；主要变动情况：新增代建项目基建投资；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7,977.3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86,776.59万元，增长15,555.4%；主要变动情况：新增代建项目基建投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4.7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5.59万元的94.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95万元，下降31.9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1.53万元，完成预算1.5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3万元，增长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46万元，完成预算8.4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96万

元，下降36.9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46万元，完成预算8.4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96万元，下降36.9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4.78万元，完成预算5.6万元的85.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3万元，下降42.48%。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有所节约。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1.53万元，占10.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46万元，占57.3%；公务接待费支出4.78万元，占32.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53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1人次。开支内容包括：赴新加坡、日本开展招商引资及经贸交流活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4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8.4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主要用于执法执勤，业务检查及巡查。

3. 公务接待费支出4.78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各省市兄弟单位交流、调研、考察等方面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5次，接待人数共245人。主要包括上级部门巡查、督导和各省兄弟单位到我市进行业务交流、调研等公务接待支出。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13.3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8.10万元，下降7.6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厉行节约，压减“三公”经费等公用经费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6,520.4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6.8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16,434.9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048.6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5,598.7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1.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457.6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94%，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60.84%。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9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2辆、其他用车7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监督执法检查、保障性住房巡查；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7个，二级项目71个，共涉及资金101800.1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含珠路工程、保障性住房小区管理和维护专项经费、代建项目可研评估和概算评审费用等24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87977.3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本部门本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无相应绩效自评情况。

组织“大中型建设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审查经费”“城市体检工作经费”共2个项目开展绩效核查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资金40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0万元，2个项目均委托第三方机构广东三胜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均能较好地完成了设定的绩效目标。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5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1800.1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87977.3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严格落实绩效管理全流程全覆盖，从评价结果来看，本部门较好地完成了设定的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3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95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303,530.96万元，执行数289,777.42万元，完成预算的95.47%，自评得分97.75分，核定等级为“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编修完成《中山市海绵城市建设技术导则（试行）》《中山市市政

道路海绵城市建设技术导则（试行）》、《中山市海绵城市建设标准图集（试行）》《中山市海绵城市施工图设计导则及审查要点（试行）》《中山市海绵城市建设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标准（试行）》。促进房地产市场稳定发展，支持群众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发放消费券5000多张，按规定开展领取资格审核，较好地完成发放工作。加大自建房宣传力度，开展1次自建房宣传，聘请专家400人次开展检查，覆盖23个镇街，举报线索5个工作日内核查，对排查出建筑安全隐患的自建房，逐一登记造册、建立台账，完成100%建立隐患台账，降低自建房安全隐患。用于我市“两苑”（平安苑、祈安苑），香寓·城南时光人才保障房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维保，消防设施维修维保，监控维护及升级改造，配电房维保费及维修费，公摊物业管理费，项目中介，维修维护项目监理。本项目积极吸引企业和其他机构参与公租房（平安苑、祈安苑、人才保障房）日常维护和管理事务。项目实施后可实现公租房、人才保障房日常维护和管理事务的企业化经营、项目化运作，提高中山市住房保障水平，保障群体的居住环境安全有序，进一步提升保障对象满意度和获得感。通过质量抽检，有效遏制不合格建材用于建筑工程，消除工程质量通病和安全隐患，提高工程质量。对720个次房屋市政工程监督检查完成住房租赁补贴发放240户。全速推进岐江道工程施工，倚江路、沿江路、青溪北路等多路段焕然一新；高标准建设中山人才公园，打造“一轴两岸四域”的全新人才地标。

2、推进重点道路项目建设，完成莲员东路道路扩建工程拓宽段沥青面层施工、旧路段病害处理和沥青铺装、人行道等配套设施施工；完成中心城区市政主干道路路面及综合提升改造项目（岐环路等10条路）——（民科东

路、兴创路、兴发路)民科东路断面改造、沥青铺设、人行道等配套设施施工;攻坚克难加快汇贤二路道路工程、圣都路道路工程建设。3、完成“瓶颈路”收尾工作,完成2号路、广丰工业大道(港口段)工程、芙中路(北支线)工程收尾和验收工作;4、加快重点房建代建项目建设,完成中山市看守所综合执法技术大楼建设,中山职业技术学院新建学前教育大楼、中山市第二人民医院传染病住院楼改造项目完成建设并交付使用,加快推进中山市看守所扩建项目建设。

本部门2023年共开展了95个项目绩效自评。根据已开展的绩效自评情况,本部门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达到良好水平,基本完成绩效目标。由于本部门下属独立核算单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为代建单位,基建项目多,故挑选2023年部分重点项目的绩效自评情况进行公开。

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租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61.53万元,执行数为61.5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9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一是为下属单位提供办公场所,解决办公人员办公用房不足问题,保障下属单位业务顺利开展;二是设置办事窗口,方便群众办理业务,为群众提供更优质的服务环境;三是办公人员对办公用房的满意度较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为群众提供更优质的服务环境方面,受我市房地产政策及房地产市场交易情况的影响,前来办理业务的群众数量具有不确定性,当群众扎堆前来办理,办事大堂空间略显拥挤。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窗口管理,群众较多时,增加办事窗口,提高窗口办事效率;同时注意维持窗口秩序。

宣传推广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2万元，执行数为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8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按照2023年度宣传工作计划开展宣传工作，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城市品质提升、推动民生保障等主题，通过中山日报、南方日报、中山电视台等媒体开展主题宣传共10期，其中南方日报1期、中山日报4期、中山电视台5期。通过主流媒体对我局2023年重点工作成效进行宣传报道，及时反映工作动态以及新成绩、新经验，展现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有关政策以及民生项目工程进度，为住房城乡建设事业的发展创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主要围绕住房城乡建设工作成效进行宣传，大部分安排在年底，影响项目执行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深入挖掘工作亮点，合理安排宣传时间，创新工作方法，拓宽宣传渠道，扩大社会影响力。

修缮费（中山四路一号办公楼）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2.32万元，执行数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97.37%，自评得分98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在项目实施周期内，本项目共完成更换二楼接待室墙布及维修停车场石板（办公室）、洗手间改造工程尾款（代建办）、广州白云国际会议中心中山厅装饰修缮费（技术中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办公场所有待进一步优化，提高办公环境的整体舒适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做好安全检查工作，加强对办公楼的修缮检查。

常用办公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0.995万元，完成预算的99.5%，自评得分98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采购2台黑白打

印机、1台彩色打印机、1台扫描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目标设立比较简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强化源头管理，提高绩效目标设立的科学性。

待结转政府采购项目（原中山市城乡规划局办公楼加装电梯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18万元，执行数为3.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8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东区松苑路2号办公大楼（原中山市城乡规划局办公楼）加装电梯，质保期到期，按合同足额支付项目尾款。无发现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法律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5.76万元，执行数为35.7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7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案件宗数39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资金预算以近两年的案件代理宗数（行政复议、诉讼等费用）为参考数据，可能存在预算资金有误差。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加强年度预算的准确性和执行率。

地震监测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8.28万元，执行数为8.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5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开展2次地震群测群防工作会议，组织开展5位群测群防观测员、助理员地震宏观异常情况观测与核实、保护地震监测设施和观测环境、农村民居抗震设防等知识业务培训，宣传带动周边约100人提高震情意识；2、2023年运维单位对我市24台地震仪器进行一次运维检查，完成运维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群测群防上下半年各召开一次会议，是年度目标。我们将尽快制定工作计划，提早

完成下半年工作任务。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改进工作方法，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96万元，执行数为1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9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一是共完成25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31个设计方案咨询工作，共涉及151个小区。二是出具咨询意见1550条，截至12月30日，完成咨询闭环1550条，设计单位采纳整改1307条，咨询闭环率100%，意见采纳率84.32%。三是全过程咨询监理公司每周对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监督检查不少于一次，已按合同提交20份工程监督检查报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1、总师团队与各镇街的设计单位进行协作的过程中，存在沟通效率方面的不足。由于沟通不畅，项目进展时常受到不必要的延误，影响了整体的工作节奏和效率。2、全过程监理单位对项目的精细化监督力度不够，对项目的细节把关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1、增强联系，建立定期沟通机制，确定总师团队与镇街设计单位的沟通频率（如每周/每两周一次）和沟通形式（如电话会议、视频会议或面对面会议）。2、加强项目事中、事后的质量安全监管，加强施工现场精细化管理，严抓质量。

办案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2万元，执行数为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6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一是市工程车治理办协调组织市住建、交警、交通、城管、生态环境和23个镇街开展工程运输车全市统一联合执法行动3次，共出动执法人员371人，共检查工程运输车辆280车次，查处违法车辆41辆。市工程车治理办协调组织

市住建、交警、交通、城管、生态环境等执法部门开展40次专项联合执法行动，共出动执法人员535人，共检查工程运输车辆140车次，查处违法车辆91辆。市工程车治理办不定期到中心城区和各镇街检查综合治理工作99次，针对道路车辆超载、建筑工地存在的洗车槽设置、运输车辆未密闭运输、围挡不规范及裸土未覆盖等问题，发整改督办函31份，住建部门对17家施工单位、17家监理单位予以诚信扣5至25分处理，共扣诚信分395分。全市各镇街及相关职能部门开展工程运输车联合专项整治行动2258次，出动执法人员66647人次，在日常巡查和联合专项整治中共查处工程运输车辆交通违法行为8438宗，暂扣车辆16994辆次，罚款1878750元。检查走访建筑工地26680个次，对在建项目进行宣传教育29460个次。通过工程运输车联合专项整治行动，一手抓环保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一手抓安全“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为人民群众创造良好生产生活环境。二是有奖举报覆盖到全市各个镇街，覆盖不限于5方责任主体（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的全体社会人员，奖补类型不少于2种类别。发现问题：1、路面上大部分装载泥土、砂石的工程运输车都存在超载现象；2、今年我市交通工程、未达标水体整治工程、工改工项目、地铁城轨项目体量较大；不规范的沙场、石场、码头大量存在且聘请无牌无证车辆运输作业。我市现有的渣土运输车外地车辆较多，未完全密闭，非法改装，且大多性能不佳存在较大安全隐患；3、我市没有建筑垃圾消纳场；4、各镇街执法部门普遍反映我市治超磅点少和缺乏工作人员24小时值班，对超载车辆押送路途远，存在安全隐患。主要原因：我市运输企业规模小，个体挂靠多；运输行业存在层层分包，转手

多次才到实际运输企业；运价低，恶性竞争，市场混乱。下一步改进措施：1、摸清底数，建立档案；2、建立平台，动态监管；3、联合执法，链条管理；4、科技治超，电子监管；5、全民参与，社会监督；6、淘旧推新，碳排达峰；7、临站监管，落实责任；8、消纳管理，再生利用；9、成立协会，规范市场；10、提高认识、强化宣传；11、继续进一步加强“有奖举报”相关的宣传措施，加强与各个镇街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主管部门的沟通。

大中型建设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审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50万元，执行数为2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该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广东三胜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评价得分90分，核查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初步设计审查并形成初步设计审查工作50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性不足；二是部分指标的指标值与指标名称不匹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科学设置项目绩效目标；二是强化单位内部对项目绩效指标的编审意识，将绩效指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三是申报年度绩效目标和指标时，结合预算投入规模和支出内容、历史业绩水平数据、发展现状与趋势等因素，科学规范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四是构建绩效指标跟踪监控机制，每月或每季度或每半年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及时掌握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实现情况和预期效果，并对绩效数据进行分析，挖掘存在的问题以及问题成因，指引相关科室及时进行整改，确保年终绩效任务完成。

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68.48万元，执行数为68.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

分96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完成能耗统计206栋，能源审计15栋，能耗监测5栋，35栋建筑能耗监测装置维保。2、项目成果验收通过率100%。3、为后期推动节能减碳技术改造提供科学的依据，实现建筑能耗的在线监测和碳排放动态分析功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更换能耗监测项目，实际完成时间稍微滞后，今后将提前跟项目所在镇街沟通，确保项目按时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保持常态沟通，确保信息及时更新。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质量检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6.8万元，执行数为2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5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开展四次勘察设计质量检查，抽查比例达10%。保障工程质量和消防安全，促进勘察设计质量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2023年全年抽查项目已满足10%的抽查比例，为减轻企业压力，未继续扩大抽查数量。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在满足10%抽查比例的基础上，结合专项检查，适当扩大抽检数量，确保勘察设计质量。

城乡建设绿色发展资金（中山市2023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5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1个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技术研究项目、1个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标准制订项目，对建筑节能领域具有指导意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近零能耗居住建筑关键技术研究》为理论研究，尚未结合具体项目应用。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已在中山数智荟项目中开始实践《近零能耗居住建筑关键技术研究》的

相关理论，目前项目施工进度为基坑支护和土方开挖。

中山市绿色建筑发展专项规划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5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已编制完成《中山市绿色建筑发展专项规划》；2、市规审会验收通过率100%；3、对接省规划政策效益（100%符合广东省绿色建筑发展专项规划编制指引要求，通过专家评审和验收。无发现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房屋租金参考价调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9.8万元，执行数为3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8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完成各类房屋租赁市场价格调查；2、完成《2023年中山市房地产租赁市场分析研究报告》编写；各类房屋租金参考价指标和指数制定；完成房屋租金价格统计分析，并客观提出合理的政策建议；3、印发《2023年中山市房屋租金参考价》册子300本，各镇街各用途租金区段图纸3套，并及时送到各镇街相关部门、窗口；完成中山市房屋租金参考价网上查询系统更新维护。4、房屋租金参考价成果在依法征收房屋租赁税，有关部门政策制定、司法机关纠纷调处、消费者市场交易、评估机构房地产估价、开发商投资等方面具有重要的参考意义。本项目对我市房屋租赁市场租金的实际情况开展调查，编制并公布《2023年中山市房屋租金参考价》，对于加强中山市房屋租赁市场的管理，实现房屋租赁市场信息公开，规范房屋租赁行为，维护房屋租赁市场秩序，引导房屋租赁双方公平合理地议定租金，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有重要意义。房屋租金参考价在依法征收房屋租赁税，有关部门政策

制定、司法机关纠纷调处、消费者市场交易、评估机构房地产估价、开发商投资等方面具有重要的参考意义。2023年中山市房屋租金参考价印制300本成果书籍、3套各类用途参考价成果图，并将成果下送到全市23个镇街，市民可以在各镇街相关部门咨询租金参考价，同时也可以通过“2023年中山市房屋租金参考价查询系统”快速查询。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成果在下送到各镇街时受书籍印刷工艺影响，造成送达时间比原定时间要滞后；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绝大多数服务对象满意，并认为可以提高项目成果使用的方便程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及时与书籍印刷供应商沟通，提升印刷服务质量，提高印刷效率；制定更详细的工作进度安排表，确保每道项目工序都能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及时与服务对象沟通，改进服务对象使用项目成果的使用便利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成果下送镇街不够及时；原因分析：项目成果在下送到各镇街时受书籍印刷工艺等因素影响，造成送达时间比原定计划滞后。二是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绝大多数服务对象满意，并认为可以提高项目成果使用的方便程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沟通促进提高印刷效率，制定更详细的工作进度安排表，确保印刷与派送工作按时完成。二是及时与服务对象沟通，改进服务对象使用项目成果的使用便利感。

行政审批服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7.3万元，执行数为4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4.1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在项目实施周期内，完成行政审批事项窗口咨询导办33000宗，行政审批事项信息公开申请回复168宗，行政审批事项群众来函、来

电咨询回复12670宗，行政审批事项12345服务热线工单回复340宗；通过深化工程建设审批制度各环节改革，限时办结业务，实现政府审批服务事项便民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中山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平台数据对接复杂度高，部门间数据信息共享率有待进一步提高，审批系统便利程度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市自然资源局规划许可证系统数据的互联互通，免于企业群众重复填写信息。

政府购买服务（技术评审鉴定评估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7.25万元，执行数为47.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5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消防现场综合评定的工程数量24项，并保持工程竣工验收时消防设施均合格并运作正常。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2023年第一季度未实施抽检。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未来合同中约定延长服务期限，减少空窗期。

政府购买服务（检验检疫检测及认证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2.5万元，执行数为2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0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促进散装水泥的发展和应用，敦促企业按国家标准规范生产合格产品，消除建筑工程安全隐患，确保房屋质量。完成7类原材料相关物理性能抽检项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2023年第一季度未实施抽检。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2023年第一季度未实施抽检。

保障性住房小区管理和维护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729.61万元，执行数为722.31万元，完成预算的99%，自评得分94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

益主要是用于我市“两苑”（平安苑、祈安苑）和香寓城南时光保障房小区的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维保，消防设备维修维保，监控维护及升级改造，配电房维保费及维修费，公摊物业管理费，项目中介，维修维护项目监理咨询费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总体上项目已完成所设定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但未合理地设置可持续影响指标，了解保障房小区设施设备可持续稳定使用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合理设置可持续影响指标，提高保障房小区设施设备使用寿命，有效降低采购成本，提升保障房小区的质量，保障群体的居住环境安全稳定。

房地产交易管理业务办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21.1万元，执行数为121.0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2.85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协助完成当年房地产交易业务工作，包括：预售款业务50567件，商品房业务157492件，存量房业务62312件；协助完成购房者资格业务390件；协助完成房地产数据报表制作及报送4399件；顺利完成当年窗口受理及咨询工作；协助开展房地产市场日常巡查191次；提高单位业务办理效率，促使房地产交易中心顺利完成当年房地产交易管理业务，履行房地产交易管理职能，加强了对房地产交易的管理与监督，维持正常交易秩序。存在问题：协助购房者资格业务工作、协助房地产数据报表制作及报送工作、协助房地产市场日常巡查工作均未达到预定目标；主要原因分别是：1、2023年9月起，我市取消限购政策，导致购房者资格业务有较大降幅。2、未考虑结算时点的影响。全年预计完成4680件，由于年终结算在12月中旬，导致未能达到预期目标。3、根据房地产市场情况以及我局巡查工作计划调整交易中心巡查计划，

导致未能达到预期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1、要充分考虑政策实施及变动情况，提高业务量预测的准确性。2、要考虑结算时点对绩效目标实施的影响，努力使绩效目标设置更反映实际情况。3、要充分考虑工作计划对业务工作的影响，提高业务量预测的准确性。

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及造价信息更新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9.49万元，执行数为19.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6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3年度发布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12次，发布《中山市建设工程造价指数（2022）》、《中山市建设工程造价案例指标（2023）》。通过发布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综合价及中山市建设工程造价指数、造价案例指标，为中山市建设各方的工程造价业务活动提供相应的参考依据，有效指导了工程计价活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中山市建设工程造价指数的发布时间相对较晚，对工程计价活动的指导不够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提早谋划中山市建设工程造价指数的编制工作，发布次数从原先一年发布一次改成一年发布两次，及时指导工程计价活动。

城市体检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55万元，执行数为1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该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广东三胜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评价得分81分，核查等级为“良”。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2022年城市自体检报告，并分别报送市政府和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组织开展2023年城市体检工作，完成20个社区的有关调查工作，组织开展6批次培训班，形成2023年城市体检初

稿。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指标考核内容与项目内容衔接性不足；二是指标值与指标名称不够匹配；三是个别指标未达到预期；四是个别指标的指标值设置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申报年度绩效目标和指标时严格遵循“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整体一致”的原则，与预算投入规模、支出内容相匹配，结合项目任务历史业绩水平数据、发展现状与趋势等因素综合考虑，科学设置符合项目任务特性的绩效目标；二是重点关注指标名称与指标的匹配性；三是绩效运行监控；四是注重目标值的合理性。

政府购买服务（行业咨询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2.18万元，执行数为32.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8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根据《关于印发〈中山市绿色社区认定方案〉的通知》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全市127个社区的认定、公示及挂牌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在宣传与培训落实过程部分工作要求不够细致，导致部分工作实施过程存在反复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日后在落实工作中，注意把好细节关，避免工作重复做。

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742万元，执行数为2741.75万元，完成预算的99.99%，自评得分98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按照项目2023年度目标，以海绵城市建设为统领，进一步完善了防洪排涝体系，75%内涝积水区段消除，75%的江海堤防达到100年一遇。进一步补齐污水提质增效设施短板，不断提升雨水资源化利用率。进一步完善了长效机制，确保海绵城市建设效果，保障中央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宣传培训，使海绵城市理念在规划

建设、设计施工、竣工验收、运行维护等相关建设单位中形成较全面的认识，提高人民群众对海绵城市的满意度。编修完成《中山市海绵城市建设技术导则（试行）》《中山市市政道路海绵城市建设技术导则（试行）》《中山市海绵城市建设标准图集（试行）》《中山市海绵城市施工图设计导则及审查要点（试行）》《中山市海绵城市建设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标准（试行）》，中山市海绵城市建设工程材料技术指引（试行）已于2024年6月完成修编。助力我市在2023年国家级海绵城市示范绩效评价中获得全省唯一A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2023年度市财政资金不足，中山市海绵城市建设工程材料技术指引（试行）2023年度无法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快编制中山市海绵城市建设工程材料技术指引（试行），该项已于2024年6月完成并印发。

中山市海绵城市建设专项规划（2022~2035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95万元，执行数为19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8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3年7月专项规划完成部门意见征求，并通过了专家评审汇报，9月《中山市海绵城市建设专项规划（2022-2035年）》编制完成。专项规划分别针对中山2035年海绵城市总体发展方向及“十四五”期间海绵建设，提出宏伟的目标和近期目标需求，并将目标分解至水安全保障、水生态环境提升、水资源利用等方面具体可量化的指标体系中，明确每个指标现状值，以及2025年（十四五）、2030年（十五五）、2035年（规划期末）等不同时间节点的规划目标值。确定总体思路并提出海绵城市建设的总体技术路线和内涝、水环境、水资源利用、水生态改善、源头小区改造等具体技术路线；划定不同层级排水分区，对

不同排水分区特点进行分析，明确给出“四水”系统化方案，引领指导海绵城市建设工作总体推进，保障海绵城市示范城市的绩效评价。助力我市在2023年国家级海绵城市示范绩效评价中获得全省唯一A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2023年6月启动专项规划编制，9月完成规划编制，2024年处于报规委会审议阶段，专项规划发挥引领指导作用年限可能不足12年。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快专项规划的印发实施进度。

中山市中心城区路名园名专项规划（2021-2025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8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已完成2023年度中山市路名、园名规划命名任务，结合命名需求，对中心城区梳理规划及现状的道路234条，公园87个，对镇街规划命名道路73条公园20个，于2023年12月6日通过专家评审。通过地名规划使人民群众获得参与全市发展建设的体验感获得可持续性的社会效应。需命名或更名的路名、园名等地名不发生重复、歧义或混淆，比例达到100%，消除既有地名的不良影响。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在征求各镇街路名、园名工作中回收材料要求较繁杂，导致实际工作中镇街报送进度慢，影响后期编制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在开展工作时尽量梳理通知要求，督促镇街尽快报送。

中山市2020年度“三旧”改造项目土地增值税奖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87.43万元，执行数为87.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8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石岐街道民族社区梅基街50号李兴业堂修缮工程及火炬开发区沙边村中街九巷27号修缮工程费用支

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施工单位对提交资料要求理解不透彻，导致出现补送资料情况发生。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沟通对接明确要求。

购房消费券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9538.5万元，执行数为16164万元，完成预算的82.73%，自评得分97.5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购房消费券活动期间，共计发券17661万元，5955套，累计报名参与并成功受理消费券的活动商家门店100多家，包含建材、家具、家装、家电、家饰、家纺、家庭用品等类型商户。购房消费券活动效果显著，有效拉动居民购房需求，挖掘了消费潜力，提振了消费信心、活跃了市场流通。无发现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房地产平稳发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780万元，执行数为1,7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8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宣传，成功向香港、澳门、广州、深圳、珠海、北京、天津、沈阳等城市（地区）宣传了我市人居环境优势及交通区位优势，对于推广中山“宜居宜业宜游”的良好城市形象起到有力的助推作用。宣传中，积极利用机场、高铁站、通关口岸显示屏，电视、报纸广告，巴士车身广告，手绘地图，以及视频号、APP、朋友圈广告等新媒体途径，多种形式多管齐下，全年度密集输出，打造中山城市形象宣传矩阵，有效提高了中山在北方地区、珠三角城市、港澳地区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在全年房地产市场受大环境影响，下行压力较大的情况下，通过全方位统筹调度，加大政策支持及精准宣传营销，我市房地产销售保持全省上游水平，有

效维持我市房地产市场高效有序运行。无发现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6.48万元，执行数为26.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7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3年全年组织4次自建房安全隐患随机抽查（含专项检查），在23个镇街开展自建房宣传活动；2023年度没有发生房屋倒塌等重大伤亡事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宣传的开展方式不够丰富，影响力不够；自建房抽查比例较低；台账项目不够细致。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开展方式可以选择更贴近民众生活，影响力更大的；提高存在隐患的自建房抽查几率；台账项目更加细致。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执行数为3.25万元，完成预算的81.25%，自评得分88分，核定等级为“良”。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离退休党员开展3次主题党日活动，按期发放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贴、按期完成报刊订阅工作，离退休党员100%满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离退休党员参与活动积极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继续合理合规使用经费，高效开展离退休党建工作，进一步提高离退休党员的参与党建活动积极性、主动性。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67万元，执行数为2.6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8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及时将经费100%划拨到2个“两新”党支部。充分保障了党建工作经费用于党的各项活动，进一步提高了“两新”党支部党建工作水

平，激发了“两新”党支部做好党建工作的积极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经费的使用及时性需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督促两个两新党支部党建工作的开展，提高两新党支部的党建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合理合规运用好党建保障经费的使用。

电子政务项目建设及运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551.03万元，执行数为551.0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8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委托信息技术公司开展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信息系统、中山市建设工程诚信体系管理系统、中山市房地产交易和资金监管平台系统等20个系统运维、开发及升级改造工作，确保系统正常运行，为群众及企业提供线上便捷业务申办渠道。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系统较多，运维难度大。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优化整合系统，对现有系统维护进行分包采购，提高系统运维效率。

应急安全生产专项经费-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安全监督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1.82万元，执行数为11.8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9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已完成50个/次检查，形成上、下半年各一次检查总体报告。发现的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改进工作方法，提高项目实施精度。

中山市2020-2035年电力设施与交通设施空间融合专题研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2.13万元，执行数为22.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8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1、研究电力与交通设施规划、建设的

空间融合：研究将中山市交通道路网络与电力设施规划、建设相融合，在主要交通道路规划时预留电力设施通道，优化交通与电力通道保护范围，节约土地资源；研究根据主要交通干线建设时序合理安排规划建设涉及的电力通道等。2、研究建立电力与交通规划有效协调机制：研究配合道路建设对现有线路迁改时，统筹考虑电力设施全生命周期管理要求与市政建设需求，并以远景目标网架为依据，充分预留电力线路通道等。3、提炼总结要点，编制了中山市电力设施与交通设施空间融合技术手册、中山市电力设施与交通设施空间融合操作手册。4、增加编制《电力设施与石油、天然气、燃气管道空间融合、建设方式相关技术要求》，对电力设施与石油、天然气、燃气管道空间融合、建设方式提出合理可行的要求，避免出现重复建设和被迫迁改等问题和矛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电力和交通设施在建设过程中仍然存在反复迁改、开挖的情况。原因在于未做好电力和交通设施近期、中远期方案的沟通、协调、资金安排。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以研究成果为基础，加强后续电力设施、交通设施项目规划、设计、施工、运维等融合，结合客观情况，在实践中检验和推进成果的应用。

代建项目可研评估和概算评审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93万元，执行数为488.54万元，完成预算的99.10%，自评得分92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一是在约定时间内完成完成可研评估概算审核，二是可研评估报告、概算评审报告质量合格率达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大项目论证时间长，时间跨度大，导致很多项目要跨年。2、建设项目计划调整，导致项目变化。3、项目前期工作，如用地等手续问

题，耗时较长。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项目单位沟通及项目进展情况跟踪。

祈安苑一期二期及平安苑的二次供水设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9.88万元，执行数为49.8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5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对祈安苑一期、二期及平安苑小区的水泵房设施设备、进出水管道、水表等进行更换改造，共计为祈安苑和平安苑保障房小区，1842户居民提供水压更稳定、水质更安全的用水体验。祈安苑和平安苑保障房小区居民享受到实实在在的发展成果，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明显增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未合理地设置可持续影响指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合理设置可持续影响指标，提高祈安苑一期二期及平安苑的二次供水设备的正常运转率，使祈安苑和平安苑保障房小区居民享受到实实在在的发展成果。

祈安苑四期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05万元，执行数为1.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5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为促进城乡发展，在中山市南区岐关西路东侧建设一幢建筑面积约为10275平方米，提供200套保障性住房，建设的祈安苑四期可有效解决我市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未合理地设置可持续影响指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合理设置可持续影响指标，提高祈安苑四期给水工程设备的正常运转率，有效解决我市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

房屋市政工程质量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34万元，执行数为7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

得分98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质量抽检，有效遏制不合格建材用于建筑工程，消除工程质量通病和安全隐患，提高工程质量；通过开展建筑工程质量评价，探索建立区域工程质量评价制度，完善工程质量差异化管理机制和社会监督机制，进一步压实工程建设各方主体质量责任；完成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内业办理，提升工作效率，更好地为群众提供及时、高质量的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事权下放，水电安装工程可抽检项目减少；因项目实行公开招标采购，3月份签订项目合同，2023年1月和2月未对在建工程项目开展抽检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预留充足的时间，提前做好前期调研、公开招投标、确定服务承接单位等一系列前期准备工作，根据政策及时调整抽检计划，通过签订合同补充协议的方式延长服务期限，减少项目空窗期。

电子政务项目建设及运维经费（中山市消防检测监管及样品质量联网监管系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8.49万元，执行数为48.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8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依据当前对消防检测机构的管理市场的发展和监管的发展要求，结合国家、省、市相关主管部门在检测机构监管方面的信息化水平的要求，综合考虑当前在建筑市场信息技术监管方面的现状，通过建设中山市消防检测监管及样品质量联网监管系统，以项目工程为主线，实现对消防检测机构的机构备案、从业人员备案、设备监管、工程项目信息管理、合同备案管理、检测方案上报监管、检测数据报告监管、不合格报告预警及处理等相关业务管理；通过对消防检测业务从合同备案、委托到检测报告发放的全程跟踪监

控，从而实现对全市工程项目消防检测、全方位、立体化、信息化监管，为全市社会和经济建设保驾护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未具备验收条件，系统未能在2023年内验收。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项目已完成等级保护测评、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工作，正在进行第三方软件测试，待测试完成并出具报告后，即可向政数局提交验收申请，在2024年内完成验收工作。

电子政务项目建设及运维经费（建设工程建材和检测监管系统运维、建设工程建材和检测监管系统升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69万元，执行数为12.6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6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对软件的标准化维护，帮助客户正确使用、管理和维护应用软件，解决应用软件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保证应用软件正常稳定运行。无发现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物业管理费（（东区孙文公园北门西侧综合楼））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6.36万元，执行数为46.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8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物业管理公司为办公楼提供规范、科学、高效的物业服务，保证办公环境，并通过持续的改进和提升，维护办公楼的良好秩序。

物业管理费（民族东路1号楼）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6.01万元，执行数为46.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8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委托第三方对办公区域的安保、保洁、绿化等工作实施专业管理。物管人员出勤率达100%；每天进行安保巡查，每月开展安全隐患排查1次；每天（工作日）进行保洁工作，每周进行大清

洁，办公环境整洁、保洁率达100%；定期开展浇水、施肥、修剪树叶等绿化工作；改善了办公区域安保、卫生及绿化环境，消除安全隐患，当年未发生安全事故；单位人员对物业管理的满意度达100%。发现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暂未发现相关问题，并未提出相关改进措施。

物业管理费(松苑路2号办公大楼)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2.52万元，执行数为62.5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6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物业服务面积约9,243.45平方米，物业合同执行率100%，服务响应及时率100%，提升办公效率，保障松苑路2号办公大楼管理有序、卫生整洁、安全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管理工作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4.84万元，执行数为184.8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3分，核定等级为“优”。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为掌握我市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维护和检测工作情况，2023年度共计抽检294台起重设备。二是对全市4个在建工地的“三宝”、扣件抽检。三是对建筑工地日常安全监督巡查、安全监督管理1208次/年；建筑工地扬尘污染巡查检查、扬尘污染监督管理1201次/年；建筑工地封闭围挡及公益广告的设置和巡查管理1204次/年，各项工作按照合同规定及时展开率100%。四是对360个次房屋市政工程开展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前期公开招投标及中介超市选取公示等程序所需时间较长，房屋市政工程辅助安全检查于5月底正式开展；因房屋市政工程辅助安全检查（第三方安全检查）是对项目施工现场进行全方位的安全隐患深入排查，完成每个次项目的检

查所需时间较长，故无法完成既定年度指标720个次项目的检查。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我单位结合第三方检查机构全方位加强房屋市政工程辅助安全检查的人员投入及资源倾斜，在保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检查的覆盖面及检查深度、成效的基础上，与第三方抽检单位签订补充协议，出具房屋市政工程辅助安全检查记录表份数调整为360份，并及时按进度完成款项支出。

环卫、公交行业员工阶段性住房困难租赁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9.53万元，执行数为39.5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7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累计发放环卫、公交行业员工阶段性住房困难租赁补贴151户，有效地解决环卫和公交行业的阶段性住房困难。没有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低收入家庭住房租赁补贴项目绩效自评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46.15万元，执行数为46.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7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1月-12月累计发放租赁补贴418户，已完成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下达的2023年目标任务数。完成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下达的年度住房保障任务目标；对符合住房保障条件并申请住房租赁补贴的家庭做到应保尽保；规范住房租赁补贴的审核、发放流程。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目标设立比较简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提高绩效目标设立的科学性。

平安苑和祈安苑代垫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81.92万元，执行数为281.9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5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平安苑和祈安苑代垫费用指标下达后，市住保中心在60日内一次性完

成该款项的支付工作，乙方城建集团对该项目的支付处理方式满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该项目为归还历史年度代垫费用，绩效目标设置单一，缺乏科学性。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提高类似项目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

住房保障宣传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6万元，执行数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7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借助新媒体平台以短视频形式向公众传递和解读中山市住房保障政策，租赁住房补贴，房源情况等信息。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政策宣传力度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针对政策变动内容做宣传，减少重复宣传，提高效益。

电子政务项目建设及运维经费（平安祈安苑智慧社区管理平台运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53万元，执行数为1.5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7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保障了平安苑祈安苑智慧社区管理平台系统和网站正常运行，有效提升了工作人员和物业管理对市属公租房的工作效率，在服务、引导群众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该项目为系统运维费用，绩效目标设置单一，缺乏科学性。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提高类似项目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

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补助资金（系统升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65万元，执行数为52万元，完成预算的80%，自评得分96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照对公租房业务的梳理和规划，对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实现公租房全部业务信息化管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系统开

发流程繁琐，制定方案时未摸清部分功能模块所需硬性条件，达不到要求临时修改方案导致预算执行率序时进度不理想。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提前摸清项目情况，制定工作方案要考虑灵活性。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租赁住房保障（租赁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6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1月-12月累计发放租赁补贴418户，已完成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下达的2023年目标任务数。完成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下达的年度住房保障任务目标；对符合住房保障条件并申请住房租赁补贴的家庭做到应保尽保；规范住房租赁补贴的审核、发放流程。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目标设立比较简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提高绩效目标设立的科学性。

代建项目管理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6.67万元，执行数为16.60万元，完成预算的99.6%，自评得分96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代建项目管理工经费项目共支出劳务费0.75万元，委托业务费15.85万元，提升了代建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项工作的效率，代建项目委托服务模式有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修缮费(松苑路2号办公大楼)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7.10万元，执行数为17.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6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对本单位的办公楼进行了修缮维护，更换办公室门口破损的

地砖，对会议室天花楼板裂缝进行补漏，修缮停车场雨棚，完成青年空间改造工程等，保障了办公楼的日常修缮维护，提升了办公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80.00万元，执行数为79.77万元，完成预算的99.7%，自评得分96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全年巡查工地次数超过4000次，巡查完成率达到100%，强化项目负责人工地巡查工作，提升民生项目质量、安全等建设管理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需要进一步规范租车用车管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出台《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建设项目管理租用车辆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建设项目租用车辆的管理，按相关要求，每月对建设项目管理租用车辆的使用情况进行公示。

岐江道工程（东岸-广澳高速至恒发街）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90,364.53万元，执行数为90,364.5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7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工程于2022年6月开工建设，2023年12月完工。建成中山人才公园，改造兴中广场，新建爱才路、优才路，改造倚江路、沿江路、青溪路、凤鸣路、南基路、安栏路、华光路、南区沿江路。通过新建和改造道路，加强中心城区交通联系，提高交通基础设施水平并有效助推区域经济发展，项目中的慢行系统（包括漫步径、骑行径、跑步径等）极大地丰富市民的休闲活动场所，提高市民的生活质量；同时，项目涉及的绿化工程、海绵城市设施、公共配套设施建设等有效地提高城市的环境质量，

进一步完善城市公共服务设施。新建的沿江慢行系统、新添的夜晚景观灯都为市民群众提供良好的视觉和休闲体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做好工程的收尾工作，做好后续的结算、验收工作。同时加强各项管养，做好移交工作。

含珠路工程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8,225.71万元，执行数为18,225.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7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工程于2023年3月1日开工建设，2023年12月底完成总工程量的53.6%。项目位于中山市港口镇胜隆片区，项目设计起点接三角快线，项目终点位于濠江北路以东560米处，起点桩号为K0+000，终点桩号K3+502.136，路幅宽度为40-42米，设计时速60千米/小时，为双向6车道城市主干道，道路长度约为3,502.14米。本年度主要完成全线软基处理、路基土方、部分排水工程和两座桥梁下部结构。本项目建设是岐江新城发展为新城市中心的需要，对于改善片区现状、充分提升存量土地效益、改善周边居民的出行条件、提升区域的城市形象、改善工农业生产发展和人民生活、接通现状城市道路、完善周边配套干路路网、贯通规划小区周边道路具有重要意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征地拆迁、管线迁改、燃气保护、涉铁、涉路等问题影响施工进度，需要协调属地镇街等有关部门。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努力协调属地镇街、广铁集团等有关部门，督促施工单位优化调整施工组织，加大资金、人员、设备等投入，加快项目推进，争取在目标时间内完工通车。

莲员东路道路扩建工程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031.75万元，执行数为1,028.87万元，完成预算的99.7%，自评

得分97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工程开工时间为2022年9月27日，完工通车时间为2023年7月6日，竣工验收时间为2023年8月11日。工程起点接湖滨中路，终点接莲塘路，改造路段全长624.2米，规划红线宽度30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拓宽、车行道沥青加铺罩面、人行道整体改造、完善道路交通标线、美化道路绿化，以及平面交叉等附属工程。经过改造，原机动车道双向两车道拓宽为双向四车道，增设专用非机动车道和机非护栏，对原有车行道进行病害处理和铺设沥青路面，并划上清晰的交通标线，道路变得舒适宽敞。同时，对该路段人行道进行整体升级改造。采用花岗岩人行道铺装，全线统筹设置缘石坡道、行进盲道、提示盲道等无障碍设施，市民出行更安全、更舒心。绿化方面，在道路中间增设中央绿化带，并对道路原北侧人行道的树木进行保护、补种，使得该路段变得舒适美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征地拆迁和管线迁改的问题影响施工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工程现已竣工验收，计划加快结算工作。

中山中专学生宿舍扩建工程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6,600.00万元，执行数为16,6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6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工程于2022年12月开工建设，于2023年5月18日完成主体结构封顶，2023年12月底完成总工程量99.5%。项目共新建3栋宿舍楼（含3层食堂），建成后为学校增加1006间学生宿舍，可同时满足8000多名学生的住宿需求，容纳近2000人就餐。新增建筑面积为51,295.81平方米，首层占地面积4,349.25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宿舍、食堂、园林绿化等，宿舍标准为8人间，上床下桌，每

间宿舍均配备2个独立卫浴间、1台独立空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做好后续的结算、验收、移交工作。

华侨文化保育活化工程（一期、二期）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960.08万元，执行数为2,795.21万元，完成预算的94.4%，自评得分97分，核定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项目分两期开工建设，分别为一期房建和二期园建。一期工程开工时间为2023年4月，2023年12月底形象进度完成97%，基本完工；二期工程开工时间为2023年6月，2023年12月底形象进度完成94%，基本完工。一期以房屋建筑为主，对文华坊、春华园、公厕共3个单体项目进行改造及加固补强，其中包括月华楼、侨心楼等。二期以园建绿化为主，主要包括新增停车场，新增共116个停车位。提升完善旧有管道（线）、变配电等市政设施，更新现状铺装、修缮园林构筑物及绿化提升，同时在改造中运用“海绵城市”理念，打造和谐发展的人文生态环境。通过微改造华侨捐建建筑和新建部分现代展馆，以及翻新园林绿化和人工湖景观，对原址既有文化和园林资源进行保存和延续，将华侨精神在建筑与园林细节上进行提取再现，进一步弘扬中山深厚的“侨”文化，打造了一座“侨文化”城市综合公园。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建设期间对于施工噪音的控制措施不足，对周边居民造成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充分结合工程施工位置的特点和周边环境，强化保障，高效组织，最大限度降低对市民工作生活的干扰。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